附件1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26年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汇总表  （盟市填报）  填报单位：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序号 | 园区名称 | 项目名称 | 项目类型 | 项目性质 | 项目立项主体 | 项目手续办理  （立项文件、  可研批复、土地、环评、设计方案等）情况 | 投资额  （万元） | 资金  来源 | 开工  时间 | 竣工  时间 | 是否需要  提级论证  （是否通过）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说明：1.园区名称，请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园区审核公告目录》的规范性全称。一区多园的，请用“XX园区（XX区块）”表述名称。  2.项目名称，填写项目立项批复文件项目全称。  3.项目类型，填写污水处理厂、固废渣场、集中供热、管网管廊、变电站、道路、消防设施（特勤站）、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停车场、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、中试基地  4.项目性质：填写新建或续建。  5.项目立项主体：填写项目立项批复文件主送单位全称。  6.手续办理，填写项目建设必要的立项文件、可研批复文件、土地、环保、设计方案等。  7.投资额，填写项目建成或承诺建成期内的累计投资额。在建项目立项文件批复金额、前期项目填计划金额。  8.资金来源，填写政府资金、自筹、银行贷款。  9.开工时间，新建项目填写计划开工时间，续建项目填写实际开工时间。  10.竣工时间，填写计划竣工时间。  11.是否需要提级论证：填写是或否，如填写是，需注明是否已通过提级论证。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